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ON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2)

(I) 股份合併的生效日期；
(II)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生效日期；
及
(III) 購股權的調整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表決結果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I) 股份合併的生效日期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份合併之所有條件均已達成，且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四)生效。合併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有關(其中包括)股份合併所產生之交易安排、換領股票及碎股配對服務詳情，請參閱通函。股東務請注意，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將發行顏色為紫色之合併股份新股票予股東，以便與顏色為黃色之現有股份股票區分。

(II)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生效日期

由於股份合併生效，更改每手買賣單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四)生效。於聯交所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由70,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2,000股合併股份。

以新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合併股份買賣合併股份之原有買賣櫃檯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重開。有關交易安排之詳情，請參閱通函及其所載之預期時間表。

(III) 購股權的調整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項下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尚未行使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認購合共最多57,880,000股現有股份。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將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以及上市規則，對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因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而須予發行之合併股份數目作出以下調整。

授出日期	調整前 行使價 (每股股份)	行使所有 購股權後 須予發行之 股份數目	經調整 行使價(每股 合併股份)	行使所有 購股權後 須予發行之 經調整合併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0.232港元	57,880,000	8.120港元	1,653,714

在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四)生效後將對尚未行使購股權作出調整。

於本公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將來授出的現有股份總數為88,980,000股現有股份。緊隨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四)生效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將來授出之股份總數為2,542,285股合併股份。

本公司獨立財務顧問均富資本有限公司已書面證明，於股份合併完成後，有關行使價及因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可予發行股份數目的調整符合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條款及條件，並屬恰當，且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CMON Limited

主席、聯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成安

新加坡，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成安先生及建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穩健先生及李學瑾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宇山先生、蔡敏先生及梁毓雄先生。